

乐清市气象局文件

乐气发〔2021〕3号

签发人:朱景

乐清市气象局关于局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内设机构、直属单位:

为了加强领导、更好协调各方面工作,经研究决定,局领导工作分工调整如下:

党组书记、局长朱景同志:主持市气象局全面工作,主管办公室、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重大决策服务、气象现代化、深化改革和安全稳定等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卢卫星同志:负责纪检工作,协助朱景同志分管监察、审计、巡察、党务、工会工作、人事人才、政策法规、行政审批、行政执法、精神文明、信息宣传、目标管理、局务公开、信息网络、档案保密、安全生产、防雷安全、基本建设、

行政后勤、教育培训、气象文化、老干部管理等工作，协管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深化改革和安全稳定等工作。分管办公室（气象窗口），联系防雷中心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曹翔同志：协助朱景同志分管计划财务、应急减灾、预报预测、公共服务、人工影响天气、综合观测、装备保障、科技创新等工作，协管气象现代化、重大决策服务。分管办公室（财务）、气象台（观测站）、气象减灾科，联系公共气象服务中心。

特此通知！



（联系人：张锦镔

联系电话：13868435940）

抄送：温州市气象局办公室、人事处。

乐清市气象局办公室

2021年2月22日印发